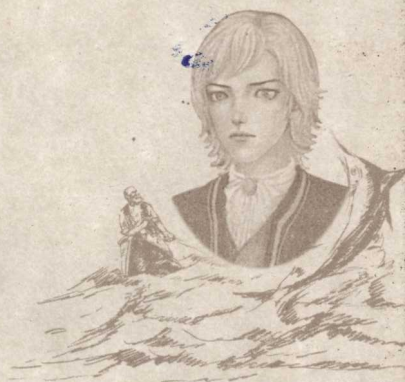


童年◎故乡经典书系



〔英〕斯威夫特／著 白马／译

格列佛游记

〔插图本〕



NLIC 2970620889



浙江摄影出版社

出版人 蒋 恒
责任编辑 王文元
文字编辑 刘成军
装帧设计 任惠安
责任校对 朱晓波

绘 图 朱 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格列佛游记/(英)斯威夫特(Swift, J.)著;白
马译. —杭州:浙江摄影出版社, 2010.6
(童年·故乡经典书系)
ISBN 978-7-80686-886-7

I. ①格… II. ①斯…②白… III. ①长篇小说—英
国—近代 IV. ①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14061号

格列佛游记 [插图本]

[英]斯威夫特/著 白马/译

浙江摄影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310006

网址:www.photo.zjcb.com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制版:浙江新华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刷:浙江新华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开本:880×1230 1/32

印张:7

印数:0001-5000

字数:170千字

2010年6月第1版 2010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80686-886-7

定价:16.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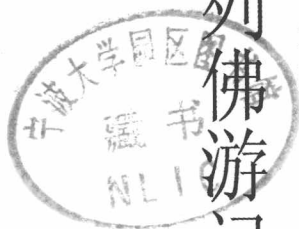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童年◎故乡经典书系

[英]斯威夫特 / 著 白马 / 译

格列佛游记

[插图本]



NLIC 2970620889

浙江摄影出版社

编辑缘起

潜心阅读古代经典作品的机会越来越少，可是偶尔翻看《诗经》或者《庄子》，却总有怦然心动的感觉。古人笔下的文字，充满了对生命本真的描摹，因而显得鲜活有力。也许，那是因为他们更少身外琐碎之事的束缚，比今天的我们更具纯正的天性吧。

每个人的一生都有过这样一个天性纯正的阶段，可是童年稍纵即逝，于是常常化为我们成人之后思之念之的对象，它像故乡一样，越想念越向往。历史上无数诗人写过思乡的文字，李白“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白居易“望阙云遮眼，思乡雨滴心”。其实，无论是对童年美好的回忆，还是对故乡深切的思念，都是对逝去时光的追怀，亦是对美好事物的向往。童年、故乡，它们早已经不是原本所指，童年即故乡，故乡即童年，它们共同构成了一个人的心灵家园，承载了太多原本不具有的意义。

童年，是一个人时间上的“根”；故乡，是一个人空间上的“根”。寻“根”之作，常常是作家最投入心力的作品，他们用饱含深情的笔，营造着与现状不同的另一个世界，寄托着自己的理想，这是一个现代人在精神上寻找“回家”的路。就像林海音在《城南旧事》出版

后记中表白的：“我是多么想念童年住在北京城南的那些景物和人物啊！我对自己说，把它们写下来吧，让实际的童年过去，心灵的童年永存下来。”这样的文本，有着独立于作家现世生存环境的脱俗气质，常常直抵心扉，令读者产生强烈的共鸣，因为在我们的内心深处，也藏着一个象征着美好的童年，这就好比见月思乡，“古人今人若流水，共看明月皆如此”。

每念及此，总觉得若能够甄选一些以童年和故乡为母题的优秀作品加以出版，当是美事一桩。因为不同作者总有不同的视角，看看他们笔下的世界，也许会让我们有更多的体悟。于是想到了“童年·故乡经典书系”这样一个丛书标题，我们将遴选古今中外名家关于童年、故乡题材的精品佳作，期望用图文并茂的形式，搭建一座属于作家也属于读者的精神家园。

如若广大读者能够开卷有益，抚今追昔，温“故”知新，我们的美好愿望也就实现了。

编 者

序

名著《格列佛游记》的作者是18世纪英国杰出的政论家和讽刺小说家斯威夫特 (Jonathan Swift, 1667—1745)。斯威夫特出生于爱尔兰都柏林的一个贫苦家庭,他是遗腹子,从小由叔父抚养长大。15岁时就读于都柏林三一学院,获学士学位,他的学业并不顺利,据说他曾因“迟钝和智力不足被终止攻读学位”。但看来他很快摆脱了困境,并于1692年获牛津大学硕士学位,到了1701年,他获三一学院神学博士学位。斯威夫特在大学里的主业是哲学和神学,但他个人更偏爱文学和历史。1688年,斯威夫特前往英国,做了穆尔庄园主人威廉·邓波尔爵士的私人秘书,直到1699年邓波尔去世。他在担任秘书期间,阅读了大量古典文学名著。斯威夫特跟随邓波尔的这10年,不但让他通晓了人情世故,还磨炼了他的文笔。“他写了烧,烧了写,几乎写遍所有题目,用尽所有风格”。1699年,斯威夫特回到爱尔兰,在都柏林附近的一个教区担任牧师,但因为教会中的事务常去伦敦,后来卷入了伦敦的辉格党与托利党之争。斯威夫特在爱尔兰的生活既没有耗尽他的精力,也未能满足他的雄心。由于他经常跑到伦敦,频繁出入咖啡馆,所以结识了爱

迪生、斯蒂尔、蒲柏和康格里夫等著名文人。跟他们一样，他的同情心在辉格党一边，但他同时却也受到托利党首领的器重，担任过该党《考察报》主编。1714年托利党失势，他回到爱尔兰，任都柏林圣帕特里克教堂的主持牧师，同时着手研究爱尔兰现状。斯威夫特平素不以爱尔兰人自居，总把自己当成一个“被扔到爱尔兰的英格兰人”，但作为一名“人类自由斗士”，他对英格兰人的非法统治的后果极为不满，所以他积极支持并投入争取爱尔兰独立自由的斗争中，但一个个美好的梦想最后都破灭了。晚年的斯威夫特内心十分孤独，只限于和屈指可数的几个朋友交往。他将自己积蓄的三分之一用于各种慈善事业，用另三分之一的收入为弱智者盖了一所圣帕特里克医院。然而，斯威夫特本人也被疾病折磨得不成样子，许多人甚至认为他已完全疯了。1745年10月19日，斯威夫特辞世而去，终年78岁，葬于圣帕特里克大教堂。

《格列佛游记》无疑是斯威夫特的呕心沥血之作。在这本书中，斯威夫特的叙事技巧和讽刺才能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反映。作品的主人公里梅尔·格列佛是个英国外科医生，在远洋船上任随船医生，后来担任

过船长；他受过良好教育，为祖国而自豪，在职业和政治两方面似乎都颇有见识，格列佛是个典型的18世纪英国人，在他的身上体现了当时人们的基本价值观念，他信任理性，相信后天经验是知识的源泉。格列佛只是一个普通人，反映了当时一般的观念，格列佛对这个世界的反应是理性和科学的。诚如《牛津简明英国文学史》指出的，我们必须把格列佛与斯威夫特分开看待，“把格列佛与斯威夫特混淆起来将有损于后者作为作家、讽刺文学家和自由战士的形象”。斯威夫特与格列佛正好相反，他认为这种当时典型的价值观对于人类来说是危险的，如果像具有科学头脑的格列佛那样把自己的信念完全寄托于这个崇拜物质的世界，那将是愚蠢的。学者马洛指出，斯威夫特设置这一个角色是为了证明潜藏于“启蒙时代”的价值观中的巨大缺陷。格列佛固然是一个平庸的人，而斯威夫特正是利用了主人公的这种局限达到了最充分的讽刺效果。

1985年，美国《生活》杂志在百万读者中开展评选“人类有史以来的最佳图书”活动，结果《格列佛游记》名列第11名。英国小说家毛姆

说：“《格列佛游记》有机智和讽刺，有巧妙的构思，洒脱的幽默，泼辣的讥嘲，痛快淋漓。它的文体精彩绝伦。至今没有人用我们这艰难的文字写得比斯威夫特更简洁、更明快，更自然的。”大批评家威尔逊把斯威夫特称为六位最伟大的英国作家之一，排名仅在莎士比亚和弥尔顿之后。英国著名作家乔治·奥威尔一生中读过《格列佛游记》不下六次，他说：“如果要我开一份书目，列出哪怕其他书都被毁坏时也要保留的六本书，我一定把《格列佛游记》列入其中。”

本书是《格列佛游记》的节译本，但由于原书也并不长，所以只删了原书篇幅的六分之一左右，由于是均匀地删除一些不太重要的段落，所以全书的骨骼完好如初，而且书中最有趣、最犀利的部分也都得到了比较完整的保留。让我们沉浸在斯威夫特的天才的讽刺艺术中，尽情地享受这种读书的快乐吧！

白 马

目 录

第一卷 利立普特（小人国）游记



- 第一章 / 011
- 第二章 / 020
- 第三章 / 027
- 第四章 / 032
- 第五章 / 037
- 第六章 / 041
- 第七章 / 047
- 第八章 / 053

第二卷 布罗卜丁奈格（大人国）游记



- 第一章 / 059
- 第二章 / 067
- 第三章 / 073
- 第四章 / 080
- 第五章 / 083
- 第六章 / 092
- 第七章 / 097
- 第八章 / 101

第三卷 勒皮他 巴尔尼巴比 拉格奈格
格勒大锥 日本游记



第一章 / 113
第二章 / 117
第三章 / 121
第四章 / 127
第五章 / 131
第六章 / 137
第七章 / 139
第八章 / 142
第九章 / 146
第十章 / 148
第十一章 / 153

第四卷 “慧骃”国游记



第一章 / 157
第二章 / 164
第三章 / 169
第四章 / 176
第五章 / 180
第六章 / 184
第七章 / 189
第八章 / 197
第九章 / 202
第十章 / 206
第十一章 / 212
第十二章 / 218

第一卷

利立普特(小人国)游记



第一章

作者略述自己及其家庭——出外旅游的最初动机——海上船只遇难，泅水逃生——在利立普特境内安全踏上陆地——做了利立普特人的俘虏

父亲在诺丁汉郡有一处不大的房产，五个儿子当中，我排行老三。十四岁那年，他把我送进了剑桥的伊曼纽尔学院。在那里我住了三年，一门心思读书。虽然家里给我的补贴很少，我平时也很节省，但这笔开支对一个并不富裕的家庭来说，负担还是太重了。所以我决定到伦敦著名的外科医生詹姆斯·贝茨先生手下当学徒。跟着他，我干了四年。父亲时不时寄点儿钱给我，我把这些钱都用来学习航海以及一些数学知识，对有志于旅行的人来说，这些都会有用处的。我相信自己总有一天会时来运转，可以出去旅行。离开贝茨先生后，我回到了父亲那里。在他和约翰叔叔以及其他亲戚的帮助下，我有了四十英镑。他们还答应一年给我三十英镑让我到莱顿求学。我在莱顿学医两年零七个月。我知道医学对于长途航行是非常有用的。

从莱顿回来不久，好心的贝茨先生推荐我到亚伯拉罕·派纳尔船长的

“燕子号”商船上去当外科医生。跟着他我干就是三年半，航行到过利凡特港和其他一些地方。回来以后在贝茨先生的鼓励下，我决定在伦敦安顿下来。他又给我介绍了几个病人。我租了老周瑞街一所小房子的几个房间，那时大家劝我改变一下自己的生活方式，我娶了玛丽·波顿小姐，她是新门街上做内衣生意的爱德蒙·波顿先生的二女儿。我们得到了四百英镑的嫁资。

不幸的是，两年以后好心的贝茨先生去世了，我的朋友很少，良心又不允许我像其他同行那样胡来，所以生意渐渐开始萧条。和妻子还有其他几个好友商量后，我决定重新开始海上航行。我曾经先后在两艘船上当外科医生，六年中几次航行到过东印度群岛和西印度群岛，我的积蓄因此有所增加。我身边总有大量书籍，闲暇时间我都用来阅读古代的和现代的优秀作品；到岸上的时候，我注意观察那里的风土人情，也学学他们的语言，仗着自己记性好，学起来很容易。

这些旅行中最后一次却不那么顺利，我开始厌倦大海，渴望待在家里和妻儿一起生活。我从老周瑞街搬到了脚镣巷，后来又搬到了威平，希望在水手帮里揽点生意，结果却未能如愿。三年过去了，情况还是毫无进展，于是我接受了“羚羊号”船主威廉·普利查船长待遇优厚的聘请，他当时正准备去南太平洋航行。一六九九年五月四日我们从布利斯陀出发。航行开始非常顺利。

由于某些原因，把我们在那一带海上经历的细枝末节都告诉读者似乎大可不必，只讲讲下面的情形就足够了：在往东印度群岛去的途中，一阵强风把我们吹到了范迪门兰的西北方。据观测，我们发现自己所在的位置是南纬三十度零二分。船员中已经有十二个因过度劳累和恶劣的饮食而丧生，其余的身体也极其虚弱。十一月五日，那一带正是初夏，浓雾密布。水手们在离船不到三百英尺的地方发现了礁石；但是风势太猛，我们的船直冲过去，船身立刻触礁裂开。六名船员，连我在内，把救生的小船放下海去，拼尽全力离开大船和礁石。估计只划出去九海里远，我们就实在划不动了，因为在大船上体力已基本耗尽，我们只好听凭海浪的摆布。大约半小时后，刮来一阵北风，突然将小船打翻了。小船上的同伴怎么样了，以

及逃到礁石上的或者留在船上的人们情况，我都不得知，估计是全完了。至于我自己，只是靠着命运的指引和风浪的推动向前游着，不时把腿伸下去，却总也探不到底。就在我几乎绝望，就要完蛋的时候，忽然发觉水深已经不能没顶了，这时风暴也渐渐弱了。海底的坡度很小，我走了差不多一英里才到了岸上，我想那时大约是晚上八点多钟。又继续向前走了半英里，没发现半点儿房屋或居民的迹象，至少我当时没有看见，因为那时我太虚弱了。极度疲惫，炎热的天气，加上离开大船时喝的半品脱白兰地，使我昏昏欲睡。我在草地上躺下来，草很短，软绵绵的，一觉睡去，真是从未有过的酣畅香甜。估计这一觉睡了起码有九个小时，因为醒来时，正好天已经亮了。我想起来，却动弹不得，我仰天躺着，发现自己的胳膊和腿都被紧紧地缚在地上；我的头发又密又长，也被绑在地上；从腋下到大腿，我能觉出身上也横捆着细细的带子。我只能向上看。太阳渐渐热起来，阳光刺痛了我的眼睛。我听到周围嘈杂的声音，可我那样躺着，除了天空什么也看不到。过了一会儿，我觉得有个什么活的东西在我的左腿上蠕动，它轻轻向前，移过我的胸脯，几乎到了我的下巴前。我尽量将眼睛向下看，竟发现一个身高不到六英寸，手拿弓箭、身背箭袋的人！与此同时，我感觉至少还有四十个和他一模一样的人跟在他的后面。我太吃惊了，大吼一声，吓得他们转身就跑。后来有人告诉我，他们中有几个因为从我身上往下跳，竟跌伤了。但是他们很快又回来了，其中一个竟敢走到能看清我整个面孔的地方，举起双手，抬眼仰视，一副吃惊的样子，嘴里发出尖厉而清晰的声音：“海奇那·得古尔！”其他人又把这句话重复了几遍。但是那时我还不不懂这是什么意思。读者可以想象，我一直这么躺着非常难受。最后，我想努力挣脱，侥幸挣断了绳子，拔出了把我的左臂钉在地上的木钉。我把左臂伸到眼前，才发现他们捆我的方法。与此同时，我使劲侧了一下头，虽然很疼，但左边捆着头发的那些带子松动了一些，这样能够把头转动两英寸左右。但是我还没来得及抓住他们，他们就又跑掉了。于是听到他们齐声高喊，声音非常尖锐。喊声过后，我听见其中一个大叫道：“陶尔哥·奉纳克！”一眨眼工夫，上百支箭射中了我的左手，像针扎一样地疼；他们又向

空中射箭，像我们欧洲人丢炸弹一样，我猜想有很多箭掉在我身上（尽管我感觉不到），有些则落在了我的脸上，我赶紧用左手去挡。这一阵箭雨过后，我不胜疼痛地呻吟起来，又开始挣扎。他们比刚才更猛烈地放箭，有人竟用矛刺我的腰部；幸亏我穿着一件牛皮背心，才没有被刺穿。我想最稳妥的办法还是躺着别动。我的打算是：就这么着挨到夜晚，我的左手既然已经松绑，可以很容易获得自由。至于那些当地的居民，如果他们都跟刚才我看到的那个一样大，我有理由相信就是他们将最强大的军队调来与我拼，我也是可以胜得过他们的。但是命运却另有安排。那些人发现我安静下来，他们也不再放箭了。但是随着吵嚷声越来越高，我知道人数正越来越多，并且听到距离我右耳将近四码远的地方，叮叮当当敲了将近一个钟头，好像有人在干活。在木钉和绳子允许的范围内，我转过头去，发现那里搭起了一座大约一英尺半高的台子，上面刚好容得下四个小人，还架了两三副梯子。台上有个人似乎是个显要，正在对我发表长篇演说，可是我半个字也听不懂。我还没有说，这位要人开始演说之前，先喊了三声“朗格罗·德胡耳·桑”（这些话和前面提到的那些话后来他们又对我说起过，并且给我作了解释）。话音一落，立刻走上来大约五十个小人，把我头左边的绳索砍断。这样我的头就可以转向右边，看到讲话人的神情了。他是个中年人，比和他站在一起的那三个人高。那三人中的一个看起来像是侍从，身材比我的中指略长，正替那位要人牵着拖在身后的衣服。另两个分开站立两旁扶持着他。他一副演说家的派头，看出来他用了很多威胁的词句，有许诺，还有怜悯和同情。我回答了几句，态度极其谦恭。我向着太阳举起左手，抬起双眼，请它给我作证。离开大船到现在，已经十几个钟头没吃一点东西了，真是饥肠辘辘。我的这种生理需要太强了，实在是没有耐心忍受，要表现出来（可能这样有悖礼节）。我不时把手放到嘴边，示意我要吃东西。那位“赫够”（后来我才知道，他们都这样称呼一位大老爷）非常理解我，从台子上走下来，命令在我的身旁架几副梯子，上百个小人爬上梯子，把成筐的肉送到我嘴边。这些肉都是国王一接到关于我的情报后，下令准备好的。我看出是好几种动物的肉，不过从味道上区别不

出来是什么肉，从形状上看像羊的前肘、后肘和腰肉，味道烹制得很好，但是比百灵鸟的翅膀还小。我一口吃两块；像步枪子弹大小的面包，我一口也吃得下三块。他们尽快地供应，对我的身躯和胃口万分惊讶。接着我又示意要喝水，他们从我吃东西的样子上看出，一点儿水是解决不了问题的。这些人很聪明，他们十分熟练地把一个头号大桶吊起来，然后把它滚到我手边，敲开桶盖。我非常简单地一口气就喝光了，一桶还不到半品脱，有点儿像勃艮第^[1]产的淡味葡萄酒，但要香得多。第二桶我也一样一饮而尽，并示意还想要，可他们已经拿不出来了。我表演完这些奇迹后，他们在我的胸膛上手舞足蹈，欢呼雀跃，几次像先前那样喊着：“海奇那·得古尔！”他们做手势让我把两个啤酒桶扔下去，还先提醒下面的人躲开，高喊着：“勃朗契·米沃拉。”啤酒桶飞到半空中，他们又发出“海奇那·得古尔”的叫声。老实说，当他们在身上走来走去，我不止一次想抓起先走到我跟前的四五十个人，把他们摔到地上。但是想起刚才吃过的苦头，那也许不是他们对付我最厉害的方式，同时我曾答应对他们表示敬重（我是这样解释我的恭顺态度的），我立刻打消了以上念头，再说他们这样破费而隆重地欢迎我，我自然应当以礼相待。然而，我又不胜暗自惊讶。这些小人竟如此大胆，在我一只手自由后，还敢爬到我身上走来走去。在他们眼中我一定是个庞然大物，可是他们一点儿没有害怕的样子。过了一段时间，他们看我不再要吃的了，在我面前出现了一位国王派来的要员。这个钦差大臣带着十二三个随从，从我的右腿爬上来，径直走到我面前。他拿出盖有玉玺的圣旨，举到我眼前，大约讲了十分钟，没有一点儿发怒的表示，但是态度十分坚决。他不时手指前方，后来我知道他指的是半英里外的京城，国王已经在御前会议上作出决定，要把我搬到那儿去。我回答了几句，可是没有用处。我用那只松开的手做个手势，把它放到右手上（从钦差头上掠过，恐怕伤了他和他的随员），然后又指指我的头和身体，表示我希望自由。他好像很快明白了我的意思，摇摇头不赞成，做个手势告诉我，要把我像俘虏一样运走。但是他也做手势让我放心，肉和酒都有，待遇会非常

[1] 勃艮第是法国东部的一个省，盛产红葡萄酒。